

表 2-1

## 一般建築及教學設備安全管理



## 校園建築管理檢核表

校名 大福國小 檢核日期 103 年 2 月 7 日

項 目 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
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
一般性要點	1 校舍興建、修繕時，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。		✓	
	2 確實執行公物保管制度，實施定期與不定期檢查、保養、修護。		✓	
	3 露台、屋頂陽台、地下室等地點有明顯管理標示。		✓	
門	1 校門門鎖無損壞，操作使用正常。		✓	
	2 樓梯門、鐵捲門無損壞、故障。		✓	
	3 教室門、鎖無損壞。		✓	
	4 儲藏室門無損壞。		✓	
鐵捲門	1 有防夾及聲音警示裝置。			尚未裝設
	2 有警示標語提醒進出人員。		✓	
	3 電動門(鐵捲門)操作前及操作時應持續環顧四週的狀況並確定無人。		✓	
窗	1 窗戶無損壞、故障。		✓	
	2 非安全玻璃之窗戶加貼防碎裂膠膜。		✓	
防盜窗	1 網架無鏽損、斷裂現象。		✓	
	2 安裝牢固、不易倒塌。		✓	
牆	1 具有傷害性之銳利角已妥善處理。		✓	
	2 外牆無油漆、外磚剝落及裂縫現象。			列入面漆補強
	3 內牆無出現裂縫現象。			工程改善
	4 圍牆無傾斜、裂縫現象。		✓	
天花板	1 樑無傾斜龜裂現象。		✓	
	2 天花板無龜裂現象。		✓	
	3 天花板無漏水的現象。		✓	
	4 天花板油漆無脫落，或掉落水泥塊。		✓	
懸吊物	1 燈具、吊扇牢固無搖晃現象。		✓	
	2 懸吊於牆壁上之視聽器材、教具無搖晃鬆弛現象。		✓	
柱	1 柱無傾斜、變形或 0.3mm 以上之龜裂現象。		✓	
	2 無混凝土剝落或鋼筋外露、鏽蝕現象。		✓	

國民中小學校園安全管理手冊



項 目 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
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
欄 杆	1 鐵質和不鏽鋼質欄杆無斷裂情況。		✓	
	2 水泥欄杆無裂縫、混凝土剝落及傾斜現象。		✓	
	3 水泥欄杆上方無置放花盆等物品。		✓	
	4 木質欄杆無腐爛現象。			新此設施
樓 梯	1 梯面止滑磚、止滑條無脫落。		✓	
	2 樓梯的地面無裂縫。		✓	
	3 樓梯扶手無斷裂破損或異物突出。		✓	
	4 樓梯間照明設備無損壞。		✓	
走 廊	1 走廊地面平坦，無裂縫凹洞情形。		✓	
	2 多次增建之校舍，廊階間銜接處密實而安全。		✓	
	3 走廊排水正常未見積水現象。		✓	
屋 頂	1 屋頂使用(如空中花園)未影響校舍建築安全。		✓	
	2 屋頂無漏水現象。		✓	
	3 屋頂無裂縫、倒塌的現象。		✓	
	4 屋頂落水頭無阻塞。		✓	
	5 屋頂無雜草雜物。		✓	
	6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、圍牆或欄杆無損壞。		✓	
	7 女兒牆上方無堆放物品。		✓	
地 基 圍 牆	1 地基牢固而無地坪滑動、塌陷現象。		✓	
	2 檻土牆、邊坡、圍牆無傾斜的現象。		✓	
	3 地基未受其他新建校舍之影響而有所改變。		✓	
	4 地下室無積水。			新此設施
昇 降 設 備	1 昇降設備由管理人負責管理。			
	2 已委請專業廠商負責維護保養。			新此設施
	3 已由專業技術人員從事維護保養。			
	4 已依規定實施平時之維護保養並作成紀錄。			
	5 已製作昇降設備安全檢查表。			
	6 已依法定期由檢查機構核發使用許可證，並張貼於出入口處上方。			

承辦人：

組長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教師專用機械室  
總務主任方敬仁

教職員室  
總務主任方敬仁

行政處  
總務主任方敬仁

表 2-1



## 校園建築管理檢核表

校名 宜蘭縣大同國民小學 檢核日期 103 年 8 月 5 日

項目	項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
	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
一般性要點	1	校舍興建、修繕時，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。		✓	
	2	確實執行公物保管制度，實施定期與不定期檢查、保養、修護。		✓	
	3	露台、屋頂陽台、地下室等地點有明顯管理標示。		✓	
門	1	校門門鎖無損壞，操作使用正常。		✓	
	2	樓梯門、鐵捲門無損壞、故障。			北一樓梯門待修
	3	教室門、鎖無損壞。		✓	
	4	儲藏室門無損壞。		✓	
鐵捲門	1	有防夾及聲音警示裝置。			門房旁捲門未裝
	2	有警示標語提醒進出人員。		✓	
	3	電動門(鐵捲門)操作前及操作時應持續環顧四週的狀況並確定無人。		✓	
窗	1	窗戶無損壞、故障。		✓	
	2	非安全玻璃之窗戶加貼防碎裂膠膜。		✓	
防盜窗	1	網架無鏽損、斷裂現象。		✓	
	2	安裝牢固、不易倒塌。		✓	
牆	1	具有傷害性之銳利角已妥善處理。		✓	
	2	外牆無油漆、外磚剝落及裂縫現象。			外牆需補
	3	內牆無出現裂縫現象。			施工後改善
	4	圍牆無傾斜、裂縫現象。		✓	
天花板	1	樑無傾斜龜裂現象。		✓	
	2	天花板無龜裂現象。		✓	
	3	天花板無漏水的現象。		✓	
	4	天花板油漆無脫落，或掉落水泥塊。		✓	
懸吊物	1	燈具、吊扇牢固無搖晃現象。		✓	
	2	懸吊於牆壁上之視聽器材、教具無搖晃鬆弛現象。		✓	
柱	1	柱無傾斜、變形或 0.3mm 以上之龜裂現象。		✓	
	2	無混凝土剝落或鋼筋外露、鏽蝕現象。		✓	



項目 次	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	負責人員	檢核結果	
			符合	待改進事項
欄杆	1 鐵質和不鏽鋼質欄杆無斷裂情況。		✓	
	2 水泥欄杆無裂縫、混凝土剝落及傾斜現象。		✓	
	3 水泥欄杆上方無置放花盆等物品。		✓	
	4 木質欄杆無腐爛現象。			高木欄杆
樓梯	1 梯面止滑磚、止滑條無脫落。		✓	
	2 樓梯的地面無裂縫。		✓	
	3 樓梯扶手無斷裂破損或異物突出。		✓	
	4 樓梯間照明設備無損壞。		✓	
走廊	1 走廊地面平坦，無裂縫凹洞情形。		✓	
	2 多次增建之校舍，廊階間銜接處密實而安全。		✓	
	3 走廊排水正常未見積水現象。		✓	
屋頂	1 屋頂使用(如空中花園)未影響校舍建築安全。		✓	
	2 屋頂無漏水現象。		✓	
	3 屋頂無裂縫、倒塌的現象。		✓	
	4 屋頂落水頭無阻塞。		✓	
	5 屋頂無雜草雜物。		✓	
	6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、圍牆或欄杆無損壞。		✓	
	7 女兒牆上方無堆放物品。		✓	
地基圍牆	1 地基牢固而無地坪滑動、塌陷現象。		✓	
	2 檻土牆、邊坡、圍牆無傾斜的現象。		✓	
	3 地基未受其他新建校舍之影響而有所改變。		✓	
	4 地下室無積水。			地下室完
昇降設備	1 昇降設備由管理人負責管理。			
	2 已委請專業廠商負責維護保養。			
	3 已由專業技術人員從事維護保養。			
	4 已依規定實施平時之維護保養並作成紀錄。			
	5 已製作昇降設備安全檢查表。			
	6 已依法定期由檢查機構核發使用許可證，並張貼於出入口處上方。			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  
總務主任  
**林澤豐**

組長：

主任：

教師兼  
總務主任  
**林澤豐**

校長：

校長  
**陳雅平**